



## 香港復康聯盟對《2016年醫生註冊(修訂)條例草案》意見書

香港復康聯盟(下稱康盟)原則上支持《2016年醫生註冊(修訂)條例草案》，但關注香港醫務委員會(下稱醫委會)認受性及公開性問題。

康盟認同醫生專業自我規管的原則，但有必要增加其公開性及認受性，故必須增加業外委員的數目。康盟希望是次增加4名業外委員只是增加公開性的開端而非終結，應朝著海外例子—業外委員佔醫生規管組織委員人數的三分之一、甚至半數為目標，持續改善。

醫委會處理投訴及紀律研訊效率一直為外界詬病，必須要盡快處理，以免積壓更多投訴。故康盟同意增加業外委員及業外審裁顧問數目；並贊成就初步偵訊委員會(下稱偵委會)的改革內容，如「設立多於1個偵委會」、「業外審裁顧問構成偵委會會議法定人數的一部分」等。以上的改革內容令醫委會可以擺脫法例制肘，設立多於1個偵委會；並為偵委會提供足夠的業外人士人手，以加快處理投訴的速度。

公營醫療系統人手一直不足，雖然政府已加強本地醫生培訓力度<sup>1</sup>，但「遠水救不到近火」。引入合資格海外醫生是短期的救亡措施，增加4名業外委員將公眾的訴求、意見帶進醫委會；另一方面，將有限度註冊醫生的註冊及續期有效期由不超過1年延長至不超過3年，可以增加對海外醫生的吸引力。

康盟亦關注業外委員及審裁顧問質素和代表性問題。醫委會負責本港醫生的規管事宜，包括處理對醫生的投訴，並對其可能涉及違紀行為的指控，展開調查和進行研訊及紀律處分程序。故康盟要求政府設立機制挑選有質素及代表性的業外委員及審裁顧問，以履行其職責。

<sup>1</sup>《2016施政報告》：政府將根據策略檢討的初步結果，在2016/17至2018/19學年增加50個醫科、20個牙科和68個其他醫療專科以公帑資助的學士學額



最後，《殘疾人權利公約》第二十九條確保殘疾人士享有參與政治及公共事務的權利，但病友作為醫療體系的主要持分者卻未有代表參與醫委會，康盟希望政府可以從病友組織中挑選代表出任業外委員，以吸納病友觀點及意見。

如有任何查詢，請致電 2337 0826 與康盟高級計劃幹事劉國霖先生聯絡。